

证券代码：001266

证券简称：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0

##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敏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其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未发现报告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慎评估后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该体系的构建及运行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5 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如下：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中国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不额外发放监事津贴，未在中国任职的监事不在中国领取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表决情况：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

该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2024年末总股本103,169,76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380,000股后的股本102,789,7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836,928.00元人民币（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77.48%。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派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的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2024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相关从业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项目人员在审计过程中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负责，表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监事一致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